

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二次)

#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获采询价采购-2023-10



东晟嘉文

已审核 同意发布  
2023年 2023.12.18

采购人：获嘉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  
(二次)

#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获采询价采购-2023-10



采 购 人：获嘉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第二章 询价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询价须知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第七章 响应文件附件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二次）询价公告

### 项目概况

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询价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获采询价采购-2023-10
- 2、项目名称：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询价
- 4、预算金额：150 万元
- 5、最高限价：150 万元
- 6、采购内容：执法执勤车辆 11 辆、囚车 1 辆（喷涂警车，安装警灯）
- 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8、标段划分：1 个标段
- 9、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 10、交货及完工期：15 日历天
-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资格条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信用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

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4、本次询价实行资格后审。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19日8:30分至2023年12月21日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询价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

4、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地址:获嘉县振兴路与北干道交叉口东南角,获嘉县市民中心五楼)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地址:获嘉县振兴路与北干道交叉口东南角,获嘉县市民中心五楼)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如有变更,将在以上网站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注意查看。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它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特别提示：供应商应在询价文件中如实准确的填写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供应商须一直保持在线状态，有需要澄清的均在系统内完成，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监督部门：获嘉县财政局 社会统一代码证:11410724005563689X

联系人：卢飞 联系电话：0373-630802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获嘉县公安局

地址：获嘉县友谊大道

联系人：孙峰

联系电话：139387623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杜英街 166 号赛微产业园 1 号楼 8 层 805 室

联系人：周瑞

联系电话：1304475198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瑞

联系电话：13044751985

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8 日

## 第二章 询价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获嘉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获采询价采购-2023-10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采购人	名称：获嘉县公安局 地址：获嘉县友谊大道 联系人：孙峰 联系电话：13938762323
4	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杜英街166号赛微产业园1号楼8层805室 联系人：周瑞 联系电话：13044751985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采购预算	人民币150万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询价公告
8	投标保证金	免收
9	交货（完工）期	15日历天
10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12	询价文件获取	1、详见询价公告； 2、获取询价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询价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3	询价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p>1、若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p> <p>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询价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p>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15	投标文件的数量及制作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xxtf 格式), 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2) 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p>(4) 因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询价项目结束前，投标供应商应一直保持在线，等待询价小组的通知，逾期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p>
17	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U 盘介质)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提供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U 盘。
18	现场勘察	无
19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九十天
20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与询价公告发布同一媒介
21	结果公示期	1 个工作日

22	履约保证金	无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代理协议，本项目代理服务费：2050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收取。
24	询价小组的组建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名、有关经济方面专家 1 名、技术方面专家 1 名共 3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6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供应商和法定代表人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
27	监督部门	获嘉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3-6308025
28	注意事项	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本次询价项目实行电子开标、电子评标， 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 3、询价公告同为本次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4、因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询价项目结束前，投标供应商应一直保持在线，等待询价小组的通知，逾期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29	特别要求	<p>1. 本项目涉及节能产品的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p> <p>2. 除询价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报价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p> <p>3. 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报价供应商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13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p>
30	其他提示事项	<p>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上价格扣除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4、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可直接使用总公司、同一集团的分公司(子公司)的资格材料、企业资质、业绩案例、人员证书、财务及其社保证明等参与投标。但同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询价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p>

		<p>5、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文件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相关要求以及响应文件右下角页码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是否按询价文件要求填写等，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不符视为未实质性响应。</p> <p>6、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31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p>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p>

# 第三章 询价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询价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询价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询价活动的机构，即“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询价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询价文件”系指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询价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询价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非招标工程”系指应商按询价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如果有）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施工的采购。

### 3. 合格的询价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询价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询价供应商。

3.2 符合询价文件第一章关于询价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询价供应商应保证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询价供应商。

4. 询价费用：询价供应商保证无论询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询价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询价活动及由本次询价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6. 询价文件的约束力

6.1 询价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询价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询价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询价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 二 询价文件

7. 询价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询价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询价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询价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询价须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评审办法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询价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询价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询价公告也是询价文件组成部分）参加询价人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7.2 询价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询价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询价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询价供应商必须详阅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询价供应商若未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须全文标注真实有效，未提供的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 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询价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更正或补充文件，询价供应商应及时查看，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询价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询价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或

补充文件为准。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询价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除在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3 本询价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报价表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11.2 若询价供应商未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1.3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第七章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1.4 未按要求及时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5 询价文件应严格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页眉编制项目名称，页脚编制供应商名称，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由于编排混乱导致询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供应商自身的责任。

#### 12. 询价报价

12.1 询价供应商在预算价基础上根据现有市场行情及企业自身实力报出的价格。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询价供应商的报价是询价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措施、材料检验 试验、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报价时询价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询价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询价供应商递交报价时只能提交一次，如多次

提交则视为自动放弃。最终报价中每一子目价格按报价中对应子目价格同比例调整。

12.3 询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在合同期内任何人工工资、材料价格（风险范围以内）和政府收费的调整将不对该合同价款作调整。报价时询价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询价供应商自行承担。

12.4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5 询价的货币：本次询价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保留两位小数。询价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保证金：无

14. 履约保证金（如果本项目要求）：无

15. 询价有效期

15.1 询价有效期为询价之日后 90 天。询价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询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询价供应商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询价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询价，同意这一要求的询价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询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应按本询价文件第七章有关要求编制。

16.2 响应文件应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和法人签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7.3 响应性文件未按第 17.1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将按无效标处理。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的子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18.2 除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

予退还。

18.3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在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性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解密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代表无需到开标现场。

20.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电子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代理机构进行二次解密，解密所有电子询价响应文件。

20.4 因加密电子询价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或因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错误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五 询价及报价

#### 21. 询价及报价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22. 询价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询价小组（3 人或以上单数）。该询价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询价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询价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询价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询价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询价期间，询价小组有权要求询价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询价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询价小组的通知接受质询，并非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 询价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询价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询价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询价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询价供应商不按询价小组规定进行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询价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小组可取消其询价资格

- (1) 未按询价文件或询价小组规定时间进行询价的；
- (2) 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询价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询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询价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询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询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询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询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询价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 (4)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2 询价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 (1) 交货期不确切或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询价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被询价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6)不符合询价文件其他规定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询价供应商对询价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服务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询价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询价供应商。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询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询价文件第六章。

26.3 询价小组按询价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询价过程保密

27.1 询价是询价的重要环节，询价工作在询价小组内独立进行。询价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询价供应商或与询价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询价供应商不得向询价小组成员询问询价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询价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8. 采购代理机构和询价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询价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询价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询价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29.2 询价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并由供应商做出承诺,然否决投标,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

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一日内及时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30.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 详见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2.2 成交通知书、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询价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3.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34. 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 若询价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3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单独做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4.4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4.5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4.6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7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质疑，如涉及采购程序的由集中代理机构回复，涉及询价文件资格条件、商务部分、技术需求、评审办法的由采购人进行回复**）。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管理部门审查。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 七、免责条款

35.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其他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9 座囚车配置

产品名称	产品配置
灯光系统	200W 长条警灯警报器 左右各 4 只，前后各一对，共计 12 只灯，含控制器
囚笼系统	车顶内饰拆装与加强 囚笼一侧防护网 大囚笼，左右各 2 座柜 不锈钢地环*4 手铐环*4 隐私贴膜
车型	短轴中顶
座位数	9 座（3+2+4）
轴距	3100
尺寸:长 x 宽 x 高 (mm)	4950x1998x2345
排量	2.0T
燃料	柴油
排放	国六
额定功率 (ps/rpm)	127/3500
最大扭矩 (N. m/rpm)	320/1800~2800
变速箱	6 速手动
最高车速 (km/h)	160
燃油箱容积 (L)	80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制动

悬架系统	前麦弗逊式独立悬架/后非独立悬架
轮胎规格	215/75R16 LT
安全性配置	ABS+EBD+BAS
	驾驶座安全气囊+预紧安全带
	驾驶员安全带未系报警
	乘客座椅安全带
	右侧移门
	LED 行车灯
	尾门处地板金属压条
舒适与便利	多功能方向盘
	巡航系统
	8 向可调主驾座椅
	MP3+Radio
	大功率冷暖空调
	前排电动窗
	自动关闭前照灯
	熄火自动开锁
	感速型自动落锁 (20km/h)
	中控锁
	前雾灯

### 执法执勤车辆配置

车型	MPV
座位数	7
轴距	2810
尺寸:长 x 宽 x 高 (mm)	4793x1837x1730
排量	1.5T
燃料	汽油
排放	国六
额定功率 (ps/rpm)	130/4500
最大扭矩 (N. m/rpm)	270/1400---4500
变速箱	7 速湿式双离合
最高车速 (km/h)	190
燃油箱容积 (L)	52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制动
悬架系统	前麦弗逊式独立悬架/后扭力梁式悬架
轮胎规格	215/60R16
安全性配置	ABS+EBD+BAS+ESC+EBA
	驾驶座安全气囊+预紧安全带
	驾驶员安全带未系报警
	乘客座椅安全带
	发动机电子防盗系统
	电子驻车
舒适与便利	多功能方向盘
	定速巡航系统
	电动助力转向
	第三排座椅可放平收纳
	自动空调
	第二排独立座椅
	智能胎压监测系统
	PM2.5 过滤装置
	大灯延时关闭
	中控液晶屏
液晶仪表	

## 项目有关要求

1.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产品，而且产品（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2. 询价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报价供应商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3.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负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产品本身设计漏洞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4. 如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 5. 安装、调试要求（项目如果需要）

5.1 产品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派具有相关资质证书或能力的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技术人员操作不当导致的故事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2 成交供应商应遵守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5.3 成交供应商在产品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产品及产品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5.4 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5.5 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成交供应商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6. 产品验收要求：

6.1 采购人应依询价文件要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对全部交货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验收主要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货物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6.2 验收中产品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文件和合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6.3 验收中出现不符合询价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6.4 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5 **产品技术标准：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保修及系统维护服务

7.1 无论询价文件中有无特别约定，所有采购产品免费保修期须至少符合产品制造商的公开承诺期限，自采购人在《采购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7.2 免费保修期内，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质保期满之后供应商应终身提供优质服务，并在之基础上双方可进一步协商收取适当零配件费和维修费。

7.3 供应商必须在 1 小时内对采购人所提出的维修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

7.4 设备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如软件故障、配置丢失等），供应商应保证：在 12 小时内解决此类问题，恢复故障设备正常运行。

7.5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培训（含产品的操作使用方法，故障处理等内容），为采购单位免费培训技术操作人员至少 1 名。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合 同（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持代理机构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获财询价采购\_\_\_\_号]，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质保期
总价	小写：¥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2. 解决问题时间：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4.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 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 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3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询价文件规定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 需方验收完毕后办理本合同价款的支付手续，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剩余\_\_\_\_%作为质保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且无质量问题满\_\_\_\_天后的10日内一次性付清。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

备款总额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询价记录及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需方所在地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一、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和条件，通过“新乡电子开评标系统”，按照规定的电子评标程序，进行比较评审。

二、询价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询价工作流程和询价要点。

三、评标程序：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3	开标时间前最近六个月纳税期限内(其中一个月)的完税或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4	财务报告扫描件或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5	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只有通过资格性检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2、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报价声明函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5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6	售后服务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7	开标（报价）一览表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8	投标报价明细表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9	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10	国家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果有）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11	其他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四、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询价：

- （1）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
- （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或未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询价文件要求的；
-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财务报告未加盖财务专用章的；
- （6）不满足询价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7）不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

五、询价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出 1-3 名成交候选人。如出现报价最低且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询价小组按抽签决定排序。

六、因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询价项目结束前，投标供应商应一直保持在线，等待询价小组的通知，逾期或错过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七、询价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或者其他导致该项目所有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的情况，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采购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八、询价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九、特别注意：

1. 评审保密

在确定根据供应商之前，凡属于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

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漏。如果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 则会导致其询价响应文件被拒绝。

## 2. 成交通知

- (1) 确定成交人：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 (2) 中标通知：确定出成交人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报价声明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采购项目承诺书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开标（报价）一览表
- 九、投标报价明细表
- 十、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 十一、国家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
- 十五、其他部分

# 一、报价声明函

致：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询价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询价：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询价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询价截止时间起计算 天，在此期间，本询价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询价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要求的有关本次询价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委托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授权委托人（签名）\_\_\_\_\_代表我/我单位参加河南东晟嘉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询价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询价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与代理公司、询价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询价，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别提示：

- 1、如供应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2、授权委托人必须为委托单位的在职人员，提供证明材料。

##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询价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采购项目承诺书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本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 我方将严格履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询价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 如询价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询价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询价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询价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 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9.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承诺按以下内容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相应处罚：

序号	售后服务条款	具体承诺内容	补充说明
1	对本项目承担售后服务的机构名称（应具有营业执照）、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供应商必须在 1 小时内对采购人所提出的维修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在 12 小时内解决问题。		
3	按采购人要求免费培训技术人员。		
4	售后服务机构正常营业时间承诺：每周（ ）至（ ），每天（ ）小时，节假日（休息还是照常营业）。		
5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如有，填写售后服务机构详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6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设立 400 或 800 服务或报修电话（如有，填写详细电话号码）。		
7	<b>本项目中凡属于国家《实施三包的部分商品目录》内的产品，均必须按国家相关“三包”规定执行。</b>		
8	如涉及软件产品的，应承诺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且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并说明软件升级是否免费。		
9	其他服务承诺、优惠条款。		

以上内容应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 开标时间前最近六个月纳税期限内的完税或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开标前最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凭证和本年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扫描件）（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三) 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开标前最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凭证（扫描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扫描件），《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

#### **（四）财务报告扫描件或资信证明扫描件**

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开标时间前近两年内（任意一个时间，以落款日期为准）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扫描件或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五）信用记录查询**

1、供应商提供本项目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2、供应商提供本项目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3、供应商提供本项目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查询下载截图。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八、开标（报价）一览表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报价金额（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九、投标报价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报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技术配置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质保期	备注	
1										
2										
3										
...	.....	.....								
报价金额合计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 供应商应按所投货物填写本表，产品品牌（型号）、配置、参数须详细填写；  
 3. 报价金额合计=Σ 单价\*数量。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询价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负偏差）
.....	.....			

注：询价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如投报货物与询价文件中货物技术配置/参数/规格要求存在负偏差的，必须提供本表并在本表中注明，不得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一、国家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品牌及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说明						

注：

- 1、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 2、认证证书编号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否则询价小组不予认可。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符合中小企业单位的填写，不符合的无需提供本函或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符合的无需提供本函或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如果有）

（符合监狱企业单位的填写，不符合的无需提供本函或填写）

备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五、其他部分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